**法学院研究生新生提前培养方案**

根据研〔2022〕42号文件的规定，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》，进一步提升法学院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拟面向2022级研究生新生开展提前培养工作，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**指导思想****

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践行“三全育人”理念，加强招生与培养环节衔接，充分利用研究生新生录取到正式报到之间的“空档期”，以形式多样、方式灵活的理论与学术供给，提升研究生新生的综合素养，为研究生入学后的专业学习和科研能力训练奠定基础。

**二、**工作安排****

研究生新生提前培养工作自6月至8月期间开展，一般为期3个月，内容包括以下方面：

1.6月1日前建立与新生的有效沟通渠道，以学科为单位建微信群，请各学科导师入群，便于及时发布学业、学术指导信息。

2.9月1日前以在线形式面向新生举办专题讲座不少于2场，内容可包括学术道德与规范、科研思维培养、研究方法工具、学科前沿等方面。及时收集学生参与专题讲座的照片、笔记等佐证材料。

3.6月5日前精选推荐线上课程或法学院研究生暑期学校，完成相应课程。供新生学习，涵养基础、提高理论知识水平。为强化过程管理，各学科点导师老师微信群里进行答疑，采用论文、笔记等适当方式对学习情况进行追踪考核，具体形式由各学科点自行确定。

4.6月10日前各学科点列出本学科必读书目或经典文献不少于30个，指导学生在提前培养阶段完成不少于3个，撰写读书报告，新生开学时提交。

**三、**相关要求****

（一）各学科点确定具体负责的硕士生导师，名单提交法学院研究生秘书老师后，统一提交给研究生院备案。

（二）各学科点导师加强与研究生新生交流与沟通，入群后围绕专业基础知识要求和科研实践创新能力提升，开展线上专题讨论、学术沙龙、读书心得以及前沿问题讨论等活动不少于2次，具体安排各学科点报研究生秘书老师备案。

联系人：何伟俊 020-84096231

 刘 薇 020-84096589

 2022年5月29日